公积金异地转移如何办理?

公积金是单位工职工缴纳的长期住房储蓄金,住房公积金制度经过20多年的实践,已成为我国住房保障体系的一项基本制度,有效地提升了职工住房的消费能力。

住房公积金缴存职工因工作调出本市等原因须转移住房公积金缴存关系的,可申请转移本人账户内的住房公积金本息余额至异地住房公积金中心。

新进入本市的职工住房公积金账户转移到本市,需要办理如下手续:

- (一)由所在本市的单位为职工办理开户及缴存手续。
- (二)本人持住房公积金龙卡、身份证及一份复印件,到所在单位开立住房公积金账户的管理部申请开具缴存证明,管理部同时在缴存证明上为职工提供建设银行转账账号。
- (三)迁入城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将职工在当地的缴存款项划转至管理部提供的 建设银行转账账户内。
- (四)职工在本市的单位为职工办理补缴手续。

广西公积金异地转移如何办理?

广西公积金异地转移:

办理时,应先让新单位开具接收函或者公积金转移证明,然后将证明和身份证复印件交给原单位公积金经办人,原单位在开具转移书并加盖单位公章,由原单位公积金经办人或个人到公积金管理中心办理转移手续。